

紅樓、水滸與小說藝術

胡菊人著



□ 胡菊人著

紅樓·水滸與小說藝術

• 遠景叢刊之198 •

紅樓・水滸與小說藝術

遠景叢刊 198

著者	胡	菊	人
發行人	沈	登	恩
出版者	遠景出版事業公司		
	台北郵局 36—575 號信箱		
	郵撥：1 0 2 2 2 1		
發行所	遠景出版事業公司		
	台北市光復南路 260 巷 51-2 號		
	電話：7 1 1—7 8 7 1		
門市部	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 92 號		
	電話：3 9 4—1 9 6 0		
印刷所	其	宗	印刷廠
	台北市環河南街二段 113 巷 7 弄 16 號		
定價	新台幣 70 元 港幣 12 元		
初版	中華民國 70 年 6 月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 0105 號

有版權・翻印必究

再版序

胡菊人

很多人說過紅樓夢是小說寫作的範本。但對紅樓夢的研究却一直停留在考據與義理上。考據方面，自大陸、臺灣以至海外，仍然風行一時。義理方面，則以大陸的馬列批評觀為主流。寫作範本之說，在此兩大主流夾攻之下，便無從發展了。

筆者早年涉獵於西方現代小說，又讀中國傳統說部以及五四新文學，初時本無所求，純為消閑自娛，但日積月累，於小說藝術，便能略得門徑。待後來細讀紅樓夢，纔知所謂「範本」之說，並非虛語。這其間便亦搜讀若干評論紅樓夢的文章，可惜汗牛充棟的論著之中，於其技巧欣賞的見解非常之缺，仍是以讀二百多年前的脂評，最能滿足筆者的要求。

讀好小說的一個難處，是它寫得愈好愈容易忽略其中的技法，它把你「迷」住了，便說不出個所以好來。且舉簡單一個例，林黛玉與賈寶玉第一次見面，兩人都覺得好像在那裏見過似的。但為什麼寫黛玉是用內心活動——「黛玉一見便吃一大驚，心中想道：『好生奇怪，倒像在那裏見過的，何等眼熟！』」及至寶玉看她，這同樣的念頭，却變成了對話：

寶玉看罷，因笑道：「這個妹妹，我曾見過的。」

這例子涉及小說創作的一大秘訣——以何人爲「主觀眼」的問題。既以黛玉爲主觀眼，就不隨便轉入他人的內心活動。如果他寫那寶玉這一邊同時也想，那林妹妹，我在那裏好像見過的。便壞了規則，也不合人生實情。

所謂範本也者，便得在這些小地方用心看用心學習。因此我就把讀紅樓夢的這一類小心得，一一寫下來。當爲欣賞這部巨著的參考。但我寫的仍嫌零瑣，未從大處着眼，實不足以盡全書的藝術手法及題旨。

然而我自以爲這是一個很好的開始。爲紅樓夢欣賞開一片小窗戶，以證它確是小說寫作的範本。它是「立得起來」的小說文字，而非平面的敘述性文字。不少現代的中國著名小說家還學不到家。

本書於一九七七年在香港初版發行，「百葉書舍」的屠先生爲我出版，非常感謝他。現在沈登恩兄爲我出第二版，重新排印，重行設計封面，我感謝他爲了本書的美觀大方而不惜工本的雅意。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香港

目錄

再版序

甲輯：論紅樓夢

一 畧論後四十回的文字

1 後四十回的用字

2 「刺心」「蹂足」「跌脚」

3 誓不作雷全語

4 「猴」「蠟」及其他

5 用字之主奴關係

二 形象和顏色

6 論形象

7 迎探惜三姊妹

8 顏色之源

9 物·形·彩·氣

10 顏色的脾性

一 二 六 八 九

五 六 〇 三 四

三

11 心之顏・彩之色
動作和對話

12 動之靜與靜之動

13 文法語非實生活

14 二四例見一三流

15 聽其言・觀其眸

16 動作・個性・階級

17 不定的和固定的

四

小說的肌理

18 肌理・進步・革命

19 推窗才可望月

20 無針如何引線

21 論小紅之出場

22 主觀眼與客觀眼

23 主觀主義與客觀主義

24 渡河必須搭橋

25 千頭萬緒一線牽

二六

二九

三二

三三

三七

三九

四一

四三

四四

四七

四九

五三

五五

五六

五 賈寶玉的心理衝突和解脫

26 論真假兩寶玉

六一

27 雲端的冷笑

六四

28 求全與執一（論賈寶玉與林黛玉）

六六

六 五個書名的題旨

29 何以有幾個書名

七三

30 風月寶鑑之由來

七四

31 情僧與女兒之書

七八

32 石——玉——石

八〇

33 夢幻與時間

八七

七 道家及柔性文化之總結

九三

乙：論水滸傳

一 金聖嘆刪水滸

1 革命文藝無悲劇

一〇五

2 砍掉狗尾

一〇七

3 金聖嘆的功蹟

一〇八

二

- 4 刪書的基本原則
- 5 小說世界的重造
- 6 節奏感的重現
- 7 有機與無機
- 8 百二十回的結局
- 9 噩夢與心理矛盾
- 金聖嘆的批評觀

一〇
一一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

三

- 10 道學者罵金聖嘆
- 11 鑑與知・美與賞
- 12 理知的防衛作用
- 13 潘金蓮叫「叔叔」
- 14 金聖嘆與脂硯齋
- 15 水滸傳與紅樓夢
- 16 三國西遊有所不及
- 論水滸傳的技巧
- 17 星宿・水流・小說
- 18 偶然的與自然的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〇
三一
三二
三三
三四
三五
三六
三七
三八
三九
四〇
四一
四二
四三
四四
四五
四六
四七
四八
四九
五〇
五一
五二
五三
五四
五五
五六
五七
五八
五九
六〇
六一
六二
六三
六四
六五
六六
六七
六八
六九
七〇
七一
七二
七三
七四
七五
七六
七七
七八
七九
八〇
八一
八二
八三
八四
八五
八六
八七
八八
八九
九〇
九一
九二
九三
九四
九五
九六
九七
九八
九九
一〇〇

丙輯：略論小說藝術

一 小說優劣的關鍵

1 技巧進步的通則

2 肌理・文理・神理

二 小說之四忌

19 志怪・歷史・現實

20 九命與一命

21 最先進的特例

22 肌理與引線

23 縱線與多線寫法

24 滾雪球・織錦繡

25 直線圓圈的圖案

26 香氣・鐘鳴・軍馬

27 薛蟠與一丈青

28 水中物・鏡中影

29 酒帘兒到金釵子

一六三
一七三

一四二
一四三
一四四
一四六
一四七
一四九
一五一
一五三
一五五
一五七
一五九

附

錄

- 1 一忌直說個性 一九
- 2 二忌解釋伏筆 一八
- 3 三忌架空出背景 一三
- 4 大背景和小背景 一四
- 5 焦大罵街・火併王倫 一六
- 6 四忌作者上台宣道 一八
- 7 宣道者和小說家 一九
- 8 震塌賈府的笑聲 一九

- 1 不忍卒讀（一言堂） 一九
- 2 紅學的新路向（黃南翔） 一九
- 3 從肌理到視象（黃南翔） 二〇
- 4 梧桐先生來信 二〇
- 5 來信答問 二〇
- 6 版本・集子・其他 二一

跋

一、略論後四十回的文字

1 後四十回的用字

近日偶有小恙，偷閒重讀「紅樓」，略有所得，倒是要有大開心，在靜斂心情下，才能讀出味道來的。記得第一次讀紅樓夢是少年時代，祇會追情節；第二次讀，是着心去找書中意旨；第三次讀，才領略到筆意用字。

欣賞紅樓夢最便捷的方法，是將後四十回與前八十回，互相比照一下，前八十回與後四十回相差極大，大部份非曹雪芹原作。有些人認為，後四十回根本不能讀。

試舉一例，第八十七回探春、湘雲、李紋、李綺探望黛玉，閒聊一會，說起南方的事，黛玉又勾起思鄉之念，這樣寫道：

「於是黛玉一面說着話兒，一面站在門口，又與四人殷勤了幾句，便看着他們出院去了。進來坐着，看看已是林鳥歸山，夕陽西墜。因史湘雲說起南邊的話，便想着：『父母若在，南邊的景致，春花秋月，水秀山明，二十四橋，六朝遺跡，不少下人服侍，諸事可以任意，言語亦可不

避，香車畫舫，紅杏青帘，惟我獨尊，今日寄人籬下，縱有許多照應，自己無處不要留心，不知前生作了什麼罪孽，今生孤凄！」真是李後主說的，此間日中只以眼淚洗面矣！」

這段文字，有經驗的讀者一看，便知劣筆。若與前八十回曹雪芹所寫黛玉自傷身世的話來比較，優劣立現。這段文字不能使讀者有共感。不像前邊，例如第六十七回，寶釵送了他哥哥帶回來的小禮物給黛玉，「黛玉看見家鄉之物，反自觸物傷情，想起『父母雙亡，又無兄弟，寄居親戚家中，那裏有人也給我帶些土物來？』想到這裏，不覺的又傷起心來了。」僅三兩筆，便使我們覺得黛玉之傷懷，合於情理。

聽旁人說起家鄉的話，有所感觸，是黛玉的本性，因此上引續貂之壞，完全是文字帶來，文字破壞了黛玉形象。這段文字贅累、庸俗。用的「四字成語」又是餽文腐詞。春花秋月，水秀山明，二十四橋，六朝遺跡，像「順口溜」，黛玉不會唸這些字眼，一個人傷感時亦不會這樣文謔的唸陳腐詩句。什麼香車畫舫，紅杏青帘，惟我獨尊，又豈是黛玉隨口說得的話！

2

「刺心」「蹂足」「跌脚」

「紅樓夢」後四十回，有個明確的現象，是作者「詞窮」。他的詞彙似乎有時不够用，就像

是一個積蓄不多的人，無法再置新東西，祇好一味用舊貨。

這實在讓人掃興，那位作者，如果是高鶚的話，他常常用同樣的詞兒，去描寫同類型的動作和感想。似乎是没有心思，去想另一個更好字眼。我們讀來，便了無意興了。

例如，他頗用「刺心」一詞。

八十一回寶玉「看見曹孟德『對酒當歌，人生幾何』一首，不覺刺心。」

八十二回代儒老師叫寶玉讀「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一章書，「寶玉覺得這一章却有些刺心。」

同一回黛玉同房，「不禁想起日間老婆子的一番混話，甚是刺心。」

如果我們把標準降低，這也不見得就是大疵。但是，拿着來與曹雪芹前八十回的相比，就顯贅累。這幾個情節，所遇所受的事情不盡相同，感覺亦不必一樣，却統統以「刺心」來形容。

更礙眼的一個詞，却是他用來形容男人或焦急或惶亂或生氣的動作，他往往是用「跺脚」。

請看：

一百一十三回鳳姐重病，用手向空亂抓，「賈璉也過來一瞧，把脚一跺道：『若是這樣，是要我的命了！』」

同回寶玉去找紫鵲，紫鵲傷感哭泣，寶玉「便急的跺脚道：『這是怎麼說！……』」

一百一十五回王夫人因為惜春決意出家，告訴賈政，「賈政歎氣跺脚」。

一百一十九回賈環要把巧姐兒騙去嫁給藩王，差賈芸去做說客，事敗回來，向賈環報告，賈芸慌忙跺足道：「了不得！了不得！」

這些「跺脚」「跺足」的描寫，不算太適切。偶用還可以，常用就顯得突兀不自然。一般來說，情急、發怒或惶亂之時，「跺脚」嘆怨的，是小姐太太們的動作，不大會是大男人的常有反應。但高鶚却無論那個男人，都是這樣「跺脚」，寶玉、賈芸「跺脚」還說得過去，賈璉、賈政是不應有那「女兒態」的，賈政這一家之主，一直就道貌岸然。

筆者沒有全部核對，曹雪芹形容男人急困之時，用過此詞沒有。但在六十二回，香菱弄污了裙子，寶玉爲她又困又急，曹雪芹却是用「跌脚」——「寶玉跌脚嘆道」。這個「跌」字適合用來形容男性的姿態。「跌」字不像「踩」字有那麼的嬌態。

認真說來，曹雪芹用「跺脚」「跌脚」這些字眼時，是相當小心的。在女性身上，祇用「跺脚」，不用「跌脚」。在男性身上，則要看情形，一般而言，「跌脚」是用於男性的。

二十八回寶玉得遇蔣玉函，知道他就是欣慕已久的琪官兒，「不覺欣然跌足笑道：『有幸！有幸！』」

三十九回寶玉聽劉姥姥說一個叫若玉的女兒家病死了，「跌足嘆息」。

六十六回柳湘蓮聽到寶玉說尤三姐和他們有過往來，「跌足道：『這事不好！斷乎做不得！你們東府裏，除了那兩個石頭獅子乾淨吧了！』」

六十九回賈璉知道他偷娶的尤二姐，已被鳳姐賺到府裏，不由得（在馬上）「祇在鏡中跌足」。

七十九回寶玉祭晴雯，撰「芙蓉女兒誄」，給黛玉偷聽到，建議他何不用「茜紗窗下，公子多情」，寶玉聽了，不禁「跌脚笑道：『好極！好極！』」

同一回寶玉知道迎春許與孫家，又聽說要陪四個丫頭過去，「更又跌足自嘆道：從今後這世上又少了五個清淨人了。」

以上描寫男性的例子都用「跌」字，祇有一次形容寶玉因為燒壞了「孔雀裘」，「進門就噤聲頓脚」是用了「頓」字。但是也有一些特例。

第九回在家學裏，大家打架，「賈膏遂一跺靴子」，這是「暗號」，不是寫心情。二十四回賈芸在茗煙身後把脚一跺，這是要嚇他，也不是形容心急，他們又都還是小孩子。另一次則是賈母說笑話，「孫行者把脚一跺」，亦不屬於我們討論的範圍。

真與我們的討論相關的，是第十九回及八十回，用了「跺脚」來形容男性。前者是描寫寶玉發現茗煙與小丫環偷情。但那時候寶玉亦是十二三歲小孩，用「跺脚」還適當。後者則是寫大男人薛蟠，他老婆小妾大哭大鬧，並且和他母親罵吵，「薛蟠急得跺脚」，怕街坊鄰里知道，不敢聲張，此情此狀之下，用「跺」字來形容這位專鬧同性戀、為人放野不檢的薛蟠，亦不顯得突兀。除此之外，曹雪芹就斷斷不用了。

後四十回隨意濫用，不管與其他人其情其態是否相匹。尤以用在賈政身上，把他穩重嚴肅的個性破壞了。曹雪芹對這位五十多六十的嚴冷的家長，無論如何發怒心躁，也不用到這種字眼。但續書人一律不管，全用「跺脚」，詞與情態便相失了。

3 誓不作雷全語

高鶚筆下的後四十回，毛病之多不可盡數。有些讀者可能看出來，却心存忠厚，不予指出，現在筆者似乎有意揭人之短，但是我們的目的，不在與高鶚（？）爲難，而是藉此顯示曹雪芹的長處。

要詳細全部點出後四十回，那些字眼用錯、那些段落有遺漏、那些對話不貼切、那些描寫有問題，太瑣碎、太囁嚅了。因而，我們只能總論式的，嘗試把這些缺點歸爲十五個字，就是「欠詞藻、缺形象、乏顏色、少動態、無肌理」。

「欠詞藻」我們在上面已經略爲說過，舉出「刺心」「跺脚」的例子。我們知道前者不是曹雪芹樂用的字眼，但凡有什麼「刺心、碍眼、逆耳」之事，他總會多用一點筆墨，說得透一點，且往往歸到心理描寫上去；尤以在林黛玉身上，我們可以找到許多特例，因爲她是聽到一丁點的